

從風裡走過，便不想停下脚步。

打從成為新鮮人後，第一脚踏進風城起，我早已立下此一心願。新竹，這個我完全陌生的城市，交大，這所我全然無知的學府，當我一接觸，便已然決定要用足跡覆蓋這片可愛的土地了。於是我大膽投擲了黃金四年做陪粧，把最寶貴的青春嫁給交大。儘管一度為了父母之命，我曾貳心，但，終究是要回到所鍾愛的交大來的。

大一下，原本是要乖乖安於書中象牙塔的我，為了胡適之一句「寧鳴而死，勿默而生」，就參加了社團。此後，成了叛家的小老大，成了父母眼中的壞兒子。一個星期回一趟台北，和一、二個月回家一次，差別多大！衆多社團之中，我的選擇是唯一的交青社。那天，站在門外，我見到和煦的三月陽春，透過交青室四扇大窗，把偌大一個房間映得雪亮雪亮，卻看不清每個學長的面容。左足甫踏入，右脚不自主地跟進，無形有股力量鞭策自己要去認識，去挖掘這社團的一切。真的，就這麼個沒來由，交青社接納了一個懵懂無知的狂傲少年，愛護他、灌溉他、教育他成人。學長的親切照顧，令我愈陷愈深，二年來，我自知抽回雙足已屬不可能，便決意走一條綿綿不悔的路。

在交大，還有許許多多其他社團，值得同學去參與。每一個人都應選擇一個適合自我發展的，把它當成家一般去關心。我選擇了交青社，而你儘可以加入幼幼或別的。在一個社團裏，你能學習怎樣從一個受人百般呵護的新鮮人，長成為呵護別人的學長、學姊。至於做人處事，是課本內無論如何也學不來的。社團也同時提供了這樣的環境，教人嘗試容忍異於自己的觀念，更教人把愛心輻射至每一個親近的人的身上。

所以，我總愛告訴每一個我所認識的人，去參加社團。唯有每一個社團都蓬勃地成長，交大才顯得有朝氣、活力。

以一個總編的身份，我為所有社團請命，請大家多一份關心，多一份參與。同樣也請大家多關心這份刊物，我們將努力朝著一個完美的目標前進。

也祝每個交大人

從風裡走過，便不曾停下脚步——

總編之言

風城、李宗寰、一九八〇

